**新譽管理有限公司**

**113年度辦理就業服務獎補助措施彙管作業服務**

**人員招募簡章（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壹、宗旨**

勞動部為因應景氣因素對國內就業市場之影響，針對失業青年、減班休息勞工及企業等受影響對象，提供就業服務獎補助措施，因受限人力精簡政策，為順利執行前開措施，爰採取與民間事業機構策略聯盟方式，鼓勵民間參與投入，特將部分勞務需求委由民間提供，藉以培養民間對公部門工作參與之能力，共同解決就業問題。

**貳、承辦計畫名稱**

113年度辦理就業服務獎補助措施彙管作業服務

**參、招募對象及資格**

| **職類人數** | **學經歷及資格條件** | **薪資標準** |
| --- | --- | --- |
| 職涯諮詢師1名 | 一、學經歷須具備下列資格之ㄧ (一)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公私立大專校院碩士學位以上。 (二)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公私立大專校院學士學位且具備諮詢實務工作經驗3年以上。 (具備心理師、社會工作師或GCDF（全球職涯發展師）、CDA（國 際生涯發展諮詢師）等職涯相關專業證照。)二、電腦操作及文書處理能力(一) 中文打字輸入每分鐘20字以上、錯誤率10％以下。(二) 熟悉MS-OFFICE文書處理及網際網路之運用。三、基本公文寫作能力四、證照：具備技術士-就業服務乙級證照尤佳。 | 採單一薪資每月40,162元。具相關專業證照者於持照期間另加專業加給3,000元 |

**肆、職務內容說明**

一、本計畫執行自113年1月1日起至113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與勞工間簽訂契約為**不定期契約**，相關規定依勞基法辦理）。

二、本計畫派駐人員由本公司進行招募、進用、訓練、督導、管理、考核及福利事項等工作，派駐於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或其他指定地點。派駐人員工作時間得視業務需求彈性調整，提供行政作業執行、業務推展等服務，工作項目及服務範圍包括：

1. 提供參加青年職得好評計畫之青年深度就業諮詢服務。
2. 其它相關就業服務措施、活動辦理、行政作業及臨時交辦業務。

詳細內容於面試中說明。

三、派駐人員需配合派駐單位業務需要延長工時，延長工時之規定將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來

辦理。

四、於113年度聘僱合約期間，本公司將視個人工作績效及派駐單位業務需要而調整人員之派駐地點或更改服務轄區範圍，以達到派駐人員激勵之目的及增加本公司派駐人力之彈性運用。調動時將依下列五項原則辦理：1.基於機關業務上所必須；2.不得違反勞動契約；3.對勞工薪資及其他勞動條件，未作不利之變更；4.調動後工作與原有工作性質為其體能及技術所可勝任；5.若調動工作地點過遠，本公司將予以必要之協助。

五、薪資標準(採單一薪資)：依「職涯諮詢師」薪資標準給薪，每月40,162元。具相關專業證照者於持照期間另加專業加給3,000元。

六、招募名額：

|  |  |  |
| --- | --- | --- |
| **需求單位** | **需求職類/人數** | **服務地點** |
| 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 | 職涯諮詢師/ 1名 | 台北市中正區仁愛路一段17號 |

七、其他說明：

（一）依需求職類正取職涯諮詢師1名，備取若干名(得依實際出缺狀況依序電詢有意願者遞補）。

（二）備取人員通知有效期限為三個月。

**伍、報名與招考**

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113年5月23日(星期四)** **中午12：00**止，以本公司顯示時間為憑。

二、報名方式：採電郵方式報名(請於報名後來電確認公司是否收到報名表格文件)

（一）電子信箱報名

意者請下載報名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檔，繕打完成後寄至信箱：@chiaxin1111@thinkyu.com。郵件主旨請註明：應徵「113年度辦理就業服務獎補助措施彙管作業服務-職涯諮詢師-應徵者姓名」。以電子信箱報名者，報名表第二頁右下角親簽處及聲明書中聲明人欄位可用電腦繕打姓名。

三、報名應繳交表件如下：

（一）報名表1份：請以電腦繕打列印，手寫一概不受理。(格式依附件一)

（二）個人自傳1篇(格式依附件二)。

1、請以電腦繕打列印，手寫一概不受理。

2、自傳內容(以500~800字為限)：需包含描述個人及家庭背景、工作經驗或活動規劃辦理能力、電腦能力、專長、證照等，並請說明：**擔任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職涯諮詢師》應具備的專業能力？未來擔任本職務自己可提供青年有哪些職涯協助？創新服務體驗的模式？**請以附表格式撰寫。

（三）聲明書(格式依附件三)

（四）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1. 學歷證明
	* + 1. 檢附**畢業證書**或**同等學歷資格證明文件**影本1份(以最高學歷為主)。
			2. 持外國學歷證件者，應檢附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之學歷證明文件影本及其中文譯本。
			3. 若有遺失畢業證書者，應檢附畢業證書遺失補發證明書影本。
2. 經歷證明

報名職類**《職涯諮詢師》**為學士畢業學歷者，請提供相關實務工作3年以上之工作經驗服務證明(含工作內容說明)影本1份。

1. 其它：若有其它證照者，請提供證照影本。

|  |
| --- |
| **※相關證件缺件者或未依報名表格式繕打列印者，一律視為資格不符，恕不接受補件或另行通知補件，報名資料亦不予退件。** |

四、甄選方式：

（一）第一階段審核相關報名文件

由本公司先審核報名相關文件，資格符合者以電子郵件、電話或簡訊通知【電腦測驗與筆試】，資格不符合者，恕不另行通知。

（二）第二階段將進行【電腦測驗與筆試】，未於約定時間內回傳資料，將視為資格不符合者，則不能參加面試。

1、電腦測驗佔20%：採實機電腦打字測驗。

2、筆試佔30%：採選擇題或問答題。

（三）第三階段將進行【面試】

1、口試佔50%：採面試方式進行。

五、錄取通知：本公司將暫定於**113年5月29日(星期三)**以電話個別通知；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

六、上班時間：**暫定於113年6月4日(星期二)報到。**

(備註：實際錄取通知及報到時間，將視實際甄選狀況及時程調整而訂。)

七、招募簡章下載網站：

（一）新譽管理有限公司<http://thinkyu.com>。

（二）招募簡章洽詢專線：新譽管理有限公司(02)2256-0859#112 游小姐。

八、錄取名單公佈網站: 新譽管理有限公司<http://thinkyu.com>。

**附件一：**

**新譽管理有限公司**

**辦理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113年度辦理就業服務獎補助措施彙管作業服務**

**人員招募簡章**

應試編號：

(由公司填寫)

**報 名 表**

|  |  |
| --- | --- |
| **報名職類** | 職涯諮詢師 |
| **中文姓名** |  | **最高學歷** | □高中職 □專科 □大學 □碩士以上 |
| **畢業學校****與科系** |  | **在學期間** | 年 月 ~ 年 月 |
| **聯絡電話** | (公)：( ) ；(手機)：(宅)：( ) ；(夜間)： |
| **緊急聯絡人****姓 名** |  | **緊急聯絡人電 話** | (公):(宅):(手機): |
| **E-mail** |  |
| **語文能力** | 1、台語：□流利□普通□略□不會2、客語：□流利□普通□略□不會 | 3、英語：□流利□普通□略□不會4、原住民語： 族 |
| **電腦技能** | 1、打字速度： 字/分鐘(中打) (中文打字輸入法： )2、文書處理：□Word □Excel □PowerPoint □Outlook（可複選）□其他 3、繪圖軟體：□Photoshop □Illustrator □Corel Draw □Flash □其他  |
| **證照** | □就業服務乙級□社會工作師 □心理師 □GCDF（全球職涯發展師）□CDA（國際生涯發展諮詢師）□其他 **\*請附證照影本** |
| **工作經歷****(請從最近經歷寫起)** | **服 務 機 關** | **職 稱** | **服 務 起 訖 時 間** | **轉 職 原 因**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其他經驗****社團/專案** | **社團（專案）名稱** | **職 務** | **服 務 起 訖 時 間** | **工 作 內 容**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駕照** | □機車 □汽車 | **目前使用工具** | □機車 □汽車 |
| □本人以上所填資料及所檢附之相關證明文件皆為屬實，並已詳讀相關簡章規定，絕無異議，如有不實將依主辦單位規定辦理，絕無異議。□本人同意錄取後配合公司因業務需要接受派駐職務內容之調整。□本人同意將此個人基本資料，供新譽公司作為人才資料庫使用，爾後有職缺需求，將優先通知面試。 | 報名者親簽 |  年 月 日 |

**附件二：**

**新譽管理有限公司**

**辦理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

**113年度辦理就業服務獎補助措施彙管作業服務**

**人員招募簡章**

**自 傳**

**自傳內容：包含個人及家庭背景、工作經驗與活動規劃辦理能力、電腦能力、專長、證照等，並請說明對於擔任臺北青年職涯發展中心《職涯諮詢師》應具備的專業能力?未來擔任本職務自己可提供青年有哪些職涯協助?創新服務體驗的模式?**

|  |
| --- |
|  |

(紙張不夠寫者請自行加頁，自傳至多書寫2張)

**附件三：**

**聲 明 書**

本人 參與 新譽管理有限公司 承攬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北基宜花金馬分署委託辦理「113年度辦理就業服務獎補助措施彙管作業服務」案之招募活動，在此聲明本人：

□未曾被判刑、通緝或涉及其他刑事案件

□無支領退休俸

□有支領退休俸，且了解「支領月退休俸人員如再任由公庫支給薪俸、待遇或公費之職務，且每月工作報酬達公務人員委任第一職等本俸最高俸額及專業加給合計數額者（113年1月1日起為新台幣37,000元整），依規定應自再任之日起停止領受月退休俸，至其再任原因消滅時始恢復領受權利。」

聲明人：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